

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并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国平先生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管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及《公司章程（2025 年 10 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3 日